

福建省广播电视局文件

闽广〔2024〕22号

福建省广播电视局转发国家广播电视总局 办公厅关于开展“跟着微短剧去旅行” 创作计划的通知

各设区市文旅局（广电局），平潭综合实验区党工委宣传与影视发展部，省广播影视集团、福建电视台，全省网络视听平台：

现将《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办公厅关于开展“跟着微短剧去旅行”创作计划的通知》（广电办发〔2024〕11号）转发给你们，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（一）各设区市广播电视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，加强题材规划，并广泛动员，积极组织辖区内有关广播电视媒体机构、网络

视听平台、影视创作机构等单位参与，深度挖掘本地文化和旅游资源，创作一批导向积极、契合主题、有创意、接地气、有温度的精品网络微短剧。

（二）省广播影视集团等单位要充分发挥主流媒体作用，充分挖掘福建旅游资源、传统文化、自然景观等内容，创作出具有福建特色的网络微短剧作品。

（三）各单位要重视做好节目作品的推广和传播工作，及时将相关工作进展情况于每月 25 日前报省局网络视听与媒体融合处。省局将根据规划备案的实际情况，对优秀作品给予通报表扬和推荐参加国家广电总局相关评选活动，并在“福建省网络剧创作生产专项资金扶持项目”评审中给予适当倾斜。

福建省广播电视局

2024 年 1 月 23 日

（联系人：章伟，联系电话：0591-88116501；电子邮箱：
fjgdwlc@163.com）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办公厅关于 开展“跟着微短剧去旅行”创作计划的通知

广电办发〔2024〕11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广播电视局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局：

微短剧是一种新兴的非常活跃的文艺形式，具有时长短、投资小、创作快、题材和体裁灵活多样等特点，对于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文化需求，与文旅深度融合，助力经济发展等方面具有独特优势。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会议、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全国宣传部长会议精神，加强微短剧创作引导和优秀节目示范引领，推动微短剧题材体裁创新，积极探索与文化和旅游等产业跨界深度融合，推动文化传承和经济社会发展，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，按照微短剧创作提升计划，自通知发布之日起，广电总局将在全国范围内组织开展“跟着微短剧去旅行”创作计划。现就有关工作具体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
实习近平经济思想和文化思想，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、舆论导向、
价值取向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方向，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
值观为引领，积极引导微短剧创作提升，促进微短剧与传统文化、
旅游资源、线下经济交融交汇，以新技术、新业态打通和创新消费
场景，进一步延伸微短剧产业价值链，更好将流量优势引导转化为
产业和市场优势，持续促进微短剧供需结构优化升级，更好满足人
民群众需要，提升人民群众参与感获得感幸福感。

二、目标任务

2024年，创作播出100部“跟着微短剧去旅行”主题优秀微短
剧，推动一批实体取景地跟随微短剧的热播“出圈”，塑造一批古今
辉映、联通中外的文化标识和符号通过微短剧全球传播，形成一批
可复制可推广的“微短剧+文旅”融合促进消费的新模式，营造跟
着微短剧去全国各地“打卡”的新风尚。

三、主要内容

(一)组织开展“跟着微短剧去旅行”主题重点微短剧创作活
动。结合各地文化和旅游资源，按照“找准选题、讲好故事、拍出精
品”要求，组织广播电视媒体机构、网络视听平台、制作机构在已有
重点微短剧项目中增加文化和旅游元素、创意、情节，或者通过自
制、中外联合制作等方式原创开发新作品。

(二)指导重点网络视听平台面向平台用户广泛征集“跟着微
短剧去旅行”主题微短剧。结合各自平台特点和用户资源，立足国
内美景美食、景区景点，主动出题，细分内容创作的题材和风格，面

向机构、工作室、文化和旅游达人、文艺爱好者广泛征集，选出一批优秀作品。

(三)组织优秀微短剧展播推广。发挥重点网络视听平台的用户、推广、算法、商业模式等优势，加大对优秀作品的支持力度，通过开设专题、专区、话题等方式进行重点推荐，让好作品有好收益，正能量取得大流量。

四、创作方向

(一)挖掘乡村旅游重点村、世界最佳旅游乡村、最美乡村、美丽休闲乡村、乡村民宿等乡村旅游资源，讲好乡村振兴故事。

(二)从汉长安城、安阳殷墟、河南仰韶村、良渚古城、三星堆等重大考古工程和项目，各地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街区等地取景取材，讲好中华文明起源和文化遗产故事。

(三)从民间文学、传统音乐、传统舞蹈、传统戏剧、曲艺、传统体育游艺与杂技、传统美术、传统技艺、传统医药、民俗等非物质文化遗产中汲取营养，广泛取材，表现日新月异的新景点、新景象和新故事。

(四)从陶器、青铜器、甲骨文等文物中找故事，让文物说话，赋予传统文化以新的内涵和当代价值。

(五)讲好长城文化、大运河文化、长征精神、黄河文化故事，以及蕴含在其中的家国情怀与奋斗精神，助力长城、大运河、长征、黄河等国家文化公园建设。

(六)以产业旅游、科技旅游等基地、园区、线路为叙事场景，讲好“中国制造”“中国速度”“中国力量”故事。

(七)围绕城市特色博物馆、图书馆、展览馆、大学城、书吧等公

公共文化空间和知识场所,以及城市漫步线路讲好城市文明故事。

(八)为国家 A 级景区、主题公园、国家级旅游度假区、国家生态旅游示范区等景点景区,冰雪湖海等自然景观量身定制故事,表现新时代生态文明之美和人民生活之美。

各省级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要高度重视,精心组织,广泛动员,建立“跟着微短剧去旅行”主题微短剧目录和月度跟踪指导机制,加强全流程指导,结合 5·19 中国旅游日、寒暑假、全国性公共假期等重要时间点,推荐播出一批导向积极、契合主题、创意新鲜、形式新潮、内容新颖的微短剧。同时,根据各地实际情况,对活动中发现的优秀作品,采取单设扶持项目或列入现有资金等扶持政策,并督导重点网络视听平台切实做好节目的推荐和传播。相关工作进展情况请每月月底报广电总局网络视听司。

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办公厅

2024 年 1 月 10 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